证券代码：002910　　证券简称：庄园牧场　　公告编号：2023-022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21），定于 2023 年 5 月 24 日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经事后核查，股东大会通知中“提案编码表”信息有遗漏及附件二“2022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中提案名称有误，现更正如下：

1、对“二、会议审议事项”中“提案编码表”的更正

提案编码表第 2.00 提案《关于公司<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备注栏未标注“√”。

更正前：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00	《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10.00	《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1.00	《关于 2023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更正后：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10.00	《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1.00	《关于 2023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2、对“附件二：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中第 11.00 提案名称的更正

更正前：

截至 2023 年 5 月 18 日，本人/本公司持有　　股“庄园牧场”（002910）A 股股票，作为“庄园牧场”（002910）的股东，兹委托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　　）全权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4 日召开的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代表本人/本公司签署此次会议相关文件，并按照下列指示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10.00	《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1.00	《关于 2023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更正后：

截至 2023 年 5 月 18 日，本人/本公司持有　　股“庄园牧场”（002910）A 股股票，作为“庄园牧场”（002910）的股东，兹委托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　　）全权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4 日召开的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代表本人/本公司签署此次会议相关文件，并按照下列指示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10.00	《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1.00	《关于 2023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除上述更正外，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更正后的公告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更正后）》。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我们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4 日

证券代码：002910　　证券简称：庄园牧场　　公告编号：2023-021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 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庄园牧场”）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 2023 年 5 月 24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确认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2023 年 5 月 24 日下午 15:00 开始

（2）网络投票日期、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时间：2023 年 5 月 24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2023 年 5 月 24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年度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 A 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 A 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 A 股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公司非上市外资股股东即 H 股退市股之登记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非登记股东需授权名义代理人参加现场投票（名义代理人根据公司原上市地相关管理规范、交易习惯认为有理由拒绝接受非登记股东投票权委托的、非登记股东无权以自己名义参加股东大会，亦无权以包括但不限于网络、电话及会议现场等任何形式行使投票权）。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 年 5 月 18 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截至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 A 股普通股股东及截至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收市时登记在公司《非上市外资股股东名册》中的非上市外资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二）；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雁园路 601 号甘肃省商会大厦 B 座 26 层多媒体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10.00	《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1.00	《关于 2023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 1.00-11.00 提案为普通决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

上述第 1-10 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上述第 11 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单独计票，并将结果予以披露。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就 2022 年工作情况进行述职。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应当提交的材料：

自然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

2、登记时间：2023 年 5 月 19 日（星期五）上午 8:30-12:00，下午 13:30-16:00

3、登记方式：现场登记、电子邮件或邮寄方式登记。

4、登记地点：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雁园路 601 号甘肃省商会大厦 B 座 26 层证券部

5、联系方式：

（1）联系人：潘業

（2）联系电话：0931-8753001

（3）传真：0931-8753001

（4）电子邮箱：panlai@lzzhuangyuan.com

（5）联系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雁园路 601 号甘肃省商会大厦 B 座 26 层证券部

（6）邮编：730020

6、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交通费及其他有关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A 股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4、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

附件 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公司 A 股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说明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为“362910”，投票简称为“庄园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 年 5 月 24 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24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24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截至 2023 年 5 月 18 日，本人/本公司持有　　股“庄园牧场”（002910）A 股股票，作为“庄园牧场”（002910）的股东，兹委托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　　）全权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4 日召开的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代表本人/本公司签署此次会议相关文件，并按照下列指示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10.00	《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1.00	《关于 2023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说明：1、对于非累计投票提案，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方框内划“√”，作出投票指示，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2、如委托人未作出任何投票指示，受托人可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3、本委托书自签发之日生效，有效期至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时止。

4、本授权委托书应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或之前填妥并送达本公司。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码：

委托人签名(法人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

参会股东登记表

本人/本单位兹登记参加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股东姓名/名称	
股东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股东之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股)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件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传真号码	
联系地址	

注：1、本人(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因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特此承诺。

2、已填妥及签署的登记截止前用现场、电子邮件或邮寄方式进行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现场、电子邮件或邮寄方式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876　　证券简称：三利谱　　公告编号：2023-036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广水市人民政府签订项目投资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三利谱”）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2022 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广水市人民政府签订项目投资意向书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广水市人民政府（以下简称“广水市政府”）拟在湖北省广水市合作投资建设液晶显示用光学膜与高分子聚合物生产线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与广水市人民政府签订项目投资意向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1）。

近日公司拟与广水市政府签署了《液晶显示用光学膜与高分子聚合物项目投资合同》（以下简称“项目投资合同”、“合同”或“本合同”），就在湖北省广水市合作投资建设液晶显示用光学膜与高分子聚合物生产线项目达成一致。项目总投资为 5.6 亿元人民币，光学膜设计产能为 1.3 亿㎡/年，高分子聚合物设计产能为 6 万吨/年，预计总年产值 23 亿元，分两期建设。其中一期项目投资 2.2 亿元（固定资产投资 1.8 亿元）。

2023 年 5 月 4 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 2023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广水市人民政府签订项目投资合同的议案》。同意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办理本次投资的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及签署本次投资所涉及的法律文件，并办理本次投资所需的审批及登记手续。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关后续进展情况。

二、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

机构名称：广水市人民政府

关联关系：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类似交易情况：最近三年公司未与交易对手方发生类似交易情况。

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广水市政府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项目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甲方：广水市人民政府（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双方合作在广水市投资建设液晶显示用光学膜与高分子聚合物生产线项目及相关配套设施，光学膜设计产能为 1.3 亿㎡/年，高分子聚合物设计产能为 6 万吨/年，预计总年产值 23 亿元。项目计划总占地面积约 150 亩（以实测为准）。

（一）项目投资计划

项目投资总额 5.6 亿元人民币，计划分两期投入，一期投资 2.2 亿元，二期投资 3.4 亿元，二期投资视一期项目进展情况择机启动。

（二）经营期限

双方约定，项目在广水市的经营期限不低于 10 年。

（三）建设周期

该项目一期开工后 24 个月内建成并进行试产，6 个月内达到量产，量产 6 个月内达产。项目建设期限自园区下达《项目开工通知书》之日起计算。

（四）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全力协助项目公司加快各项报批、报审工作，给予相关招商引资扶持政策。

2、甲方负责为项目提供“七通一平”（供水、排水、通电、通路、通信、通电视、通天然气及平整土地）的基础设施配套，水、电、路、通信、电视主管主线接至项目公司红线外 50 米以内。项目用地具备开工条件后，甲方方可向项目公司下达《项目开工通知书》。

3、甲方在法定职责范围内为项目公司提供全程服务与政策支持，打造良好的营商环境，保障项目建设顺利进行。

4、甲方积极协助项目公司争取各级政府部门在金融、科技创新、技术改造、节能减排、清洁生产、扩产扩能等方面的扶持资金，甲方积极支持并配合项目公司进行申报。

（五）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乙方负责出资 0.2 亿元，并成立以本项目为主体、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项目公司，项目公司成立后，本合同约定的相关政策由项目公司享受和承继。

（六）违约责任

1、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的，双方经协商可互不追究责任。

2、甲乙双方承诺，违反本合同所约定的事项，可向对方提出补偿或赔偿请求，有关违约金依法计算。

（七）其他约定

1、本投资合同签订之日起达 6 个月或土地摘牌之日起达 3 个月，乙方项目未启动的，不论任何原因，本投资合同自动终止，如需重新启动项目，则另行签订投资合同。

2、涉及本投资合同的任何变更以及本投资合同的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投资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因本投资合同引起的争议，双方同意提请管辖仲裁院依其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并履行其裁决决定。

4、本投资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并盖章并经各方有权审批机构审议批准后生效。

四、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投资开展液晶显示用光学膜与高分子聚合物生产线项目，是公司根据行业形势的变化以及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由偏光片向上游拓展的重要举措，对公司的未来发展有着重要而积极的意义，有利于公司实施战略发展规划，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巩固公司在行业内的地位，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和持续发展，会产生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五、风险提示

1、本次项目投资的后续出资计划和时间将视项目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及项目公司和相关融资方的资金状况而定，资金的实际需求量、筹措资金能否按期到位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加强对项目公司的管理，强化资金统筹、合理安排投资节奏，通过专业化的运作和管理方式降低风险。

2、本次项目存在受宏观经济、国家政策、行业周期、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的影响，项目实施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经营风险以及投资后未达预期收益的风险。

3、投资协议中的项目投资金额、年产值及税收等数值均为计划数或预估数，并不代表公司对未来业绩的预测，亦不构成对股东的业绩承诺。

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项目的后续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项目投资合同；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3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5 日

证券代码：002876　　证券简称：三利谱　　公告编号：2023-035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黄冈市人民政府签订项目投资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三利谱”）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2022 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黄冈市人民政府签订项目投资意向书的议案》，同意公司与黄冈市人民政府（以下简称“黄冈市政府”）拟在湖北省黄冈市合作投资建设 2520mm 幅宽与 1720mm 幅宽的显示器用偏光片生产线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与黄冈市人民政府签订项目投资意向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0）。

近日公司拟与黄冈市政府签署《黄冈超宽幅偏光片项目投资合同》（以下简称“项目投资合同”、“合同”或“本合同”），就在湖北省黄冈市合作投资建设超宽幅偏光片生产线项目达成一致。项目总投资为 100 亿元，设计产能为 1.4 亿㎡/年，预计年产值 100 亿元，分两期建设。其中一期项目投资 50 亿元（固定资产投资 24 亿元），设计产能为 7000 万㎡/年，预计年产值 50 亿元。

2023 年 5 月 4 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 2023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黄冈市人民政府签订项目投资合同的议案》。同意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办理本次投资的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及签署本次投资所涉及的法律文件，并办理本次投资所需的审批及登记手续。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关后续进展情况。

二、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

机构名称：黄冈市人民政府

关联关系：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类似交易情况：最近三年公司未与交易对手方发生类似交易情况。

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冈市政府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项目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甲方：黄冈市人民政府（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双方合作在黄冈市投资建设超宽幅偏光片生产线项目及相关配套设施，整体项目共建设两条宽幅 1720mm 和两条超宽幅 2520mm 偏光片生产线，设计产能为 1.4 亿㎡/年，预计年产值 100 亿元。项目计划总占地面积约 350 亩，一期项目用地规模 50 亩（含配套项目用地 50 亩，以实测为准）规划控制。

一期建设一条宽幅 1720mm 和一条超宽幅 2520mm 生产线，二期建设内容与一期一致。

（一）项目投资计划

项目投资总额 100 亿元人民币，计划分两期投入，每期投资 50 亿元。一期投资 50 亿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24 亿元，流动资金 26 亿元。

（二）建设周期

一期项目开工后 18 个月内建成并进行试产，6 个月内达到量产，量产 6 个月内达产。项目建设期限自园区下达《项目开工通知书》之日起计算。

（三）经营期限

项目在黄冈市的经营期限不低于 15 年。

（四）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全力协助项目公司加快各项报批、报审工作，给予相关招商引资扶持政策。

2、甲方在法定职责范围内为项目公司提供全程服务，营造良好的周边环境，保障项目建设顺利进行。

3、甲方负责为项目提供“七通一平”（供水、排水、通电、通路、通信、通电视、通天然气及平整土地）的基础设施配套，水、电、路、通信、电视主管主线接至项目公司红线外 50 米以内。项目用地具备开工条件后，甲方方可向项目公司下达《项目开工通知书》。

4、甲方积极协助项目公司争取上级在金融、科技创新、技术改造、节能减排、清洁生产、扩产扩能等方面的扶持资金，甲方积极支持并配合项目公司进行申报。

（五）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乙方负责出资 3 亿元，并成立以本项目为主体、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项目公司，如有营销业务，需注册销售公司，注册及纳税登记地须为黄冈高新区。项目公司成立后，本合同约定的相关政策由项目公司享受和承继。

（六）违约责任

1、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的，双方经协商可互不追究责任。

2、双方约定按条款共同推进该项目，并承担相应权责。如因履约未到位造成项目无法实现预期的，应承担违约责任。

（七）其他约定

1、本投资合同签订之日起达 6 个月或土地摘牌之日起达 3 个月，项目公司未启动的，不论任何原因，本投资合同自动终止，如需重新启动项目，则另行签订投资合同。

2、涉及本投资合同的任何变更以及本投资合同的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投资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因本投资合同引起的争议，双方同意提请管辖仲裁院依其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并履行其裁决决定。

4、本投资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并盖章并经各方有权审批机构审议批准后生效。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外投资的目的

公司经过多年不懈的努力，无论在技术创新、品牌推广还是在内部运营管理及企业盈利能力等方面都具有较强的实力，赢得了国内外广大客户的信赖。公司在偏光片领域快速发展，具有一定的技术优势和成本优势。

本次项目的实施将为公司未来发展带来广阔的市场空间，巩固公司的行业领先地位。公司将进一步扩大在大尺寸偏光片的市场占有率，缩短和世界一流偏光片领军企业的差距；同时，公司能够紧跟液晶面板发展趋势，不断提高公司的各项技术水平和制造能力。

（二）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投资可能会面临宏观经济环境变化、市场竞争变化、投资建设进度、原材料价格波动等方面不确定因素导致项目运营不及预期的风险。公司将强化监督指导力度，优化资源配置，积极防范、控制风险，努力控制、降低上述不确定因素可能带来的影响，促使合资公司股东充分发挥各自资源优势，推动合资公司的健康、稳定发展。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筹资金，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风险提示

1、本次项目投资的涉及金额较大，后续出资计划和时间将视项目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及项目公司和相关融资方的资金状况而定，资金的实际需求量、筹措资金能否按期到位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加强对项目公司的管理，强化资金统筹、合理安排投资节奏，通过专业化的运作和管理方式降低风险。

2、本次项目存在受宏观经济、国家政策、行业周期、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的影响，项目实施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经营风险以及投资后未达预期收益的风险。

3、投资协议中的项目投资金额、年产值及税收等数值均为计划数或预估数，并不代表公司对未来业绩的预测，亦不构成对股东的业绩承诺。

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项目的后续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项目投资合同；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3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5 日

证券代码：002876　　证券简称：三利谱　　公告编号：2023-034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 2023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及短信方式发出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3 年第四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4 日在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楼村社区第二工业区同富一路 5 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会议由董事长张建军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与黄冈市人民政府签订项目投资合同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与黄冈市人民政府签订项目投资合同的公告》。

2、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广水市人民政府签订项目投资合同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与广水市人民政府签订项目投资合同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3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5 日

证券代码：000426　　证券简称：兴业矿业　　公告编号：2023-30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 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兴业矿业”）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5 月 2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通讯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4 日上午九时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实际收到表决票 9 张。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合法有效。会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担保事项暨取消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部分提案的议案》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为银漫矿业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子公司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15）、《兴业矿业：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为银漫矿业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28）、《兴业矿业：关于子公司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29）、《兴业矿业：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27）。

为争取更好的融资条件，经过公司与融资机构深入沟通，拟变更上述融资担保方案。故公司决定取消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上述担